

報到（就讀）意願同意書

本人：_____申請編號：_____參加 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，錄取貴校_____系，經慎重考慮，願意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以取得入學資格，並同意保證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如獲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時，願依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，於 **110 年 5 月 24 日 21:00 前**至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(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0/abandon.php>)網路辦理放棄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入學資格作業，並依貴校規定方式及時間繳交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「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」。
- 二、如經貴校發現違反同意事項，本人同意貴校取消本招生之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！
- 三、本人將於 **110 年 6 月 16 日（週三）**中午前繳交畢業證書正本至貴校（以限時掛號郵寄或親自送達方式）。

此致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

立同意書人
(申請生)：

簽名：

家長或
監護人：

簽名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手機號碼：

E-mail：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本同意書須於報到時先傳真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。
傳真號碼：(02)2261-1492 聯絡電話：(02)2273-3567 轉 688~695